服務證明書

立書地點

日期

雇主

名稱或公司名稱

公司地址

公司統一編號

員工

姓名

出生日期

住址

茲證明上列人員曾於本公司任職，其任職情形如下：

最後擔任職務

到職日期

離職日期

證明書內容

☐ 簡式：僅載明職務與期間　☐ 詳式：另載明所擔任工作內容

主要職責與工作內容（詳式）

☐ 至離職日止，該員與本公司已無任何約束或義務

本證明書應當事人之請求核發，供其於需要時使用。

印章或戳記

雇主或其代表人簽章

簽章人姓名與職稱